

從數字看桃園

(第005號)

發稿單位：桃園縣政府主計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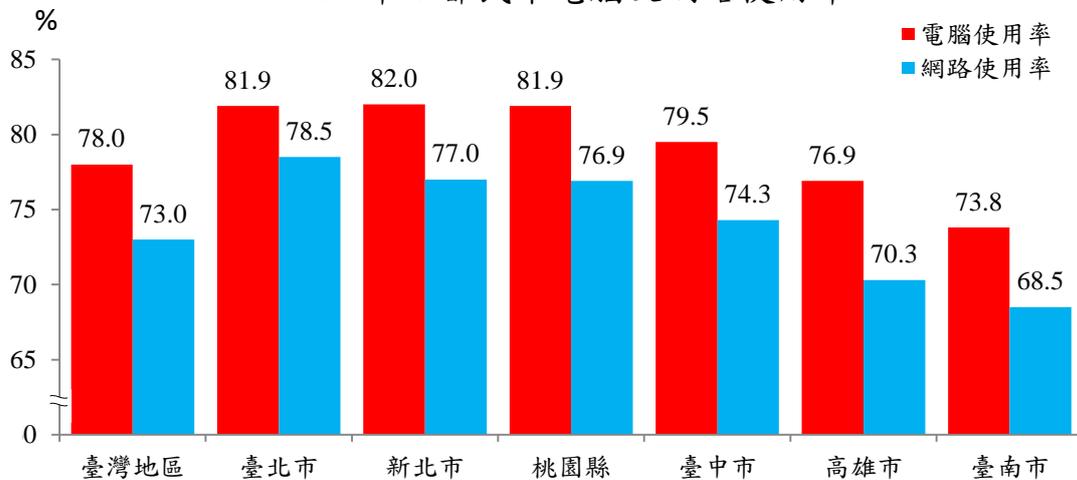
發稿日期：102年3月15日

聯絡人：葉春秋 (03)3322101 轉 556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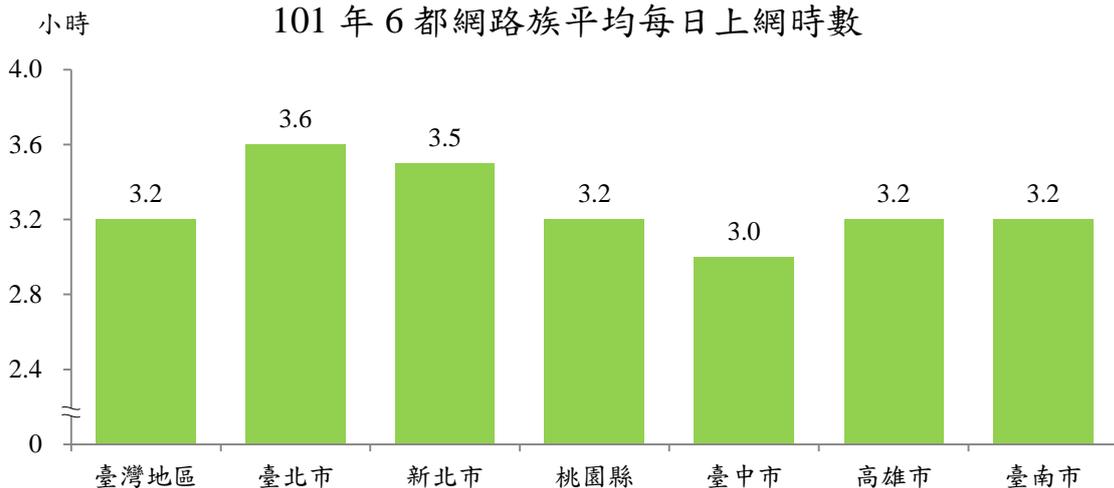
【提要】101年桃園縣網路族擁有個人資訊設備者達98.4%，為6都最高；約半數透過網路查詢政府公共資訊，約1/3使用政府線上申請服務

在電子媒體、網路資訊蓬勃發展的現代社會，數位能力已成為衡量個人與城市競爭力不可或缺的要件。101年桃園縣有超過8成民眾使用電腦，超過3/4民眾使用網路，其中12歲以上接觸過網路者(以下簡稱網路族)平均每日上網3.2小時，於6都居中，個人資訊設備持有率則高達98.4%，居6都之冠，且在無線上網經驗中，桃園縣亦以76.8%，僅次於臺北市77.4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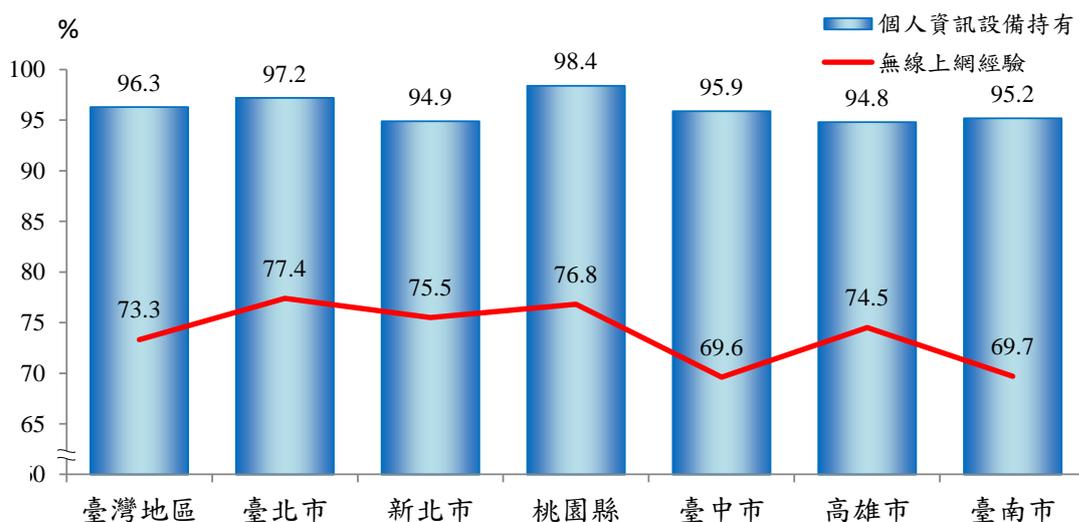
101年6都民眾電腦及網路使用率



101年6都網路族平均每日上網時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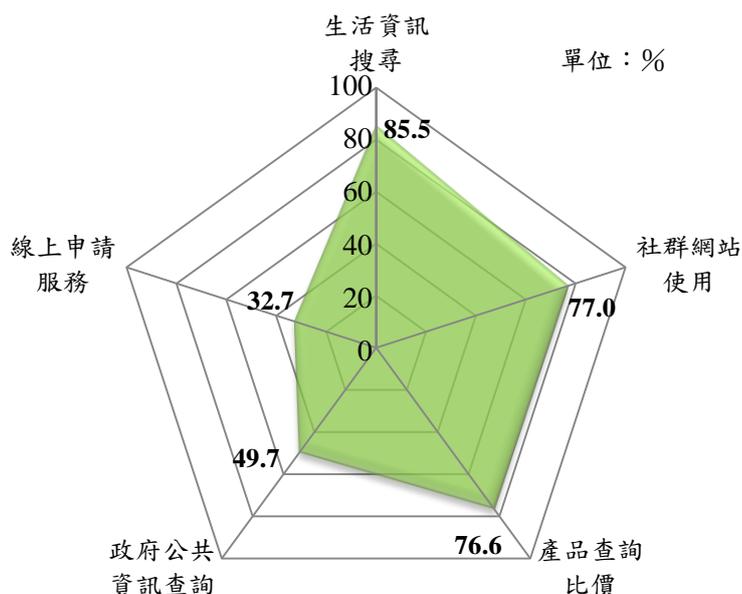


101 年 6 都網路族個人資訊設備持有及無線上網經驗



就 101 年桃園縣網路族上網經驗進一步觀察，上網目的以搜尋生活資訊占 85.5% 為主，連結社群網站及產品查詢比價亦分別占 77.0% 及 76.6%；另在電子化政府服務方面，已有近半數的網路族透過網路查詢政府公共資訊，並有約 1/3 的網路族曾使用線上報稅等申請服務，顯示縣民透過網路使用政府資源的需求日漸殷切。

101 年桃園縣網路族上網目的



* 資料來源：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。

* 附註：①個人資訊設備指電腦、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等可上網設備。

②社群網站係指該網站是靠著人際關係將人連結起來，以人為節點關係做為連結，常見如 Twitter、Plurk 及 Facebook。

* 本處自 101 年 11 月起，創新發行「從數字看桃園」，帶領縣民關心數字背後的統計意涵。

* 本處網址：<http://dbas.tycg.gov.tw/>。